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 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召开情况:

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爱康科技")第五届董事会 第五次临时会议于 2022 年 12 月 23 日在张家港经济开发区金塘路公司三楼会议 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2022年12月20日以电子邮件形式通知全 体董事)。会议由董事长邹承慧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 11 名,实际出席董 事 11 名, 其中独立董事耿乃凡、杨胜刚、刘会荪、徐锦荣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 会议,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 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过审议,全体董事以记名投票方式审议了如下议案:

(一)会议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提名 胡希荣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胡希荣先生为公司第五 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任期届满时止。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候选人胡希荣先生目前尚未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已承诺参加最 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胡希荣先 生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 会审议。

独立董事对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的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 意见,具体内容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会议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全资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146)。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会议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2023年1月9日下午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应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

《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 2022-147) 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的相关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二十四日